

《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沙湾市西  
戈壁安山岩矿(II)-1 号矿开采方案》

# 评 审 意 见 书

2026 年 5 月 31 日

申 请 单 位：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

编 制 单 位：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

编 制 人 员：张俊翔、王永超、林建绥、陈钦

评 审 专 家 组 张书林、王多生、王庆明、黄铁栋

组 长：张书林(采矿)

成 员：王多生(采矿)、王庆明(地质)、黄铁栋(水文)

评 审 方 式：函审

评 审 日 期：2026年5月31日

# 《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沙湾市西戈壁安山岩矿(Ⅱ)-1号矿开采方案》评审意见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〈矿产资源法〉实施衔接过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函〔2025〕1704号）及《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方案、开采方案评审工作的公告》等相关规定要求，因科学合理设置矿业权、节约集约开发利用矿产资源、办理采矿许可证，受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委托，由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二地质勘查院编制完成了《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沙湾市西戈壁安山岩矿(Ⅱ)-1号矿开采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方案”），于2026年5月25日提交评审专家组，评审专家采取函审方式提出专家审查意见，编制单位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。经专家组复核，方案符合规范要求。形成仅供矿业权管理使用的评审意见如下：

## 一、矿山概况

### （一）交通位置

矿区位于塔城地区沙湾市南西199°方位45km处，行政区划属塔城地区沙湾市西戈壁镇管辖。从沙湾市出发向南西经814县道行驶50km可直达矿区，汽车均可通行，交通方便。

### （二）矿业权基本情况

该矿为塔城地区自然资源局以招拍挂方式出让的采矿权。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通过竞拍方式竞得，并于2026年2月26日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（合同编号：C6542002026004）。采矿权基本情况如下：

矿山名称:新疆沙湾市西戈壁安山岩矿(Ⅱ)-1号;  
开采矿种:安山岩;  
地理位置: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市哈拉干德工业园区;  
资源量:250.60万立方米;  
生产规模:30万立方米/年;  
面积:0.33平方千米;  
开采标高:+1655~+1400米。

## 二、矿产资源储量情况

方案依据《新疆沙湾市西戈壁粗面安山岩矿(Ⅱ)-1号矿普查报告》,查明主要矿种为建筑用安山岩矿,共生矿种无,伴生矿种无。采矿权范围内推断资源量250.60万立方米;

地质工作为普查,根据《新疆沙湾市西戈壁粗面安山岩矿(Ⅱ)-1号矿普查报告》,可以作为矿山编制开发利用方案和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的依据,本方案编制目的主要为办理采矿许可证。

## 三、开采区域

拟申请开采区域面积0.0853平方千米,开采标高+1549米至+1400米;露天剥离标高+1598至+1445米

拟申请开采区域范围坐标表

点号	X坐标	Y坐标
1	4868278.72	29374574.35
2	4868312.19	29374608.06
3	4868286.25	29374680.33
4	4868245.62	29374729.96
5	4868258.88	29374850.33
6	4868305.97	29374877.79
7	4868426.21	29374921.08
8	4868524.96	29374949.42
9	4868534.31	29374759.64
10	4868421.61	29374559.97

11	4868342.56	29374509.84
12	4868279.51	29374509.22
13	4868266.65	29374540.94
面积 (km <sup>2</sup> )	0.0853km <sup>2</sup>	
开采标高	由+1549 米至+1400 米	
露天剥离标高	+1598 至+1445 米	

开采区域不涉及各类禁止限制开采区域，与其他已设矿业权不存在重叠情况。

## 四、矿产资源开采

### (一) 资源量利用原则、设计利用资源量及可采储量

设计利用资源量矿石量 221.56 万 m<sup>3</sup>。

设计采矿回采率 98%，可采储量为 217.13 万 m<sup>3</sup>。

### (二) 开采矿种

设计开采矿种为建筑用安山岩矿，无共生矿种，无伴生矿种。

### (三) 开采方式

设计采用山坡凹陷式露天开采。

### (四) 矿山建设规模

设计生产规模 30 万 m<sup>3</sup>/年。

### (五) 服务年限

设计服务年限为 7.24 年（7 年 3 个月）。

### (六) 开拓运输方案

开拓运输方案选用道路开拓-汽车运输，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，汽车运输。

### (七) 开采顺序

矿区范围内仅有一个矿体，圈定 1 个开采境界，设计 1 个采矿场。采用自南向北、自上而下、水平分层台阶式开采

### (八) 采矿方法

设计采用采用自上而下分台阶式开采的采矿方法，采矿回采率 98%，采矿损失率 2%。

## **五、矿产资源综合利用**

矿山产品方案为建筑用安山岩矿；设计范围内无其他可利用的共、伴生矿产，无综合利用率。

## **六、矿产资源“三率”指标**

方案提出且承诺开采回采率 98%；符合《矿产资源“三率”指标要求第 14 部分：饰面石材和建筑用石料矿产》(DZ/T 0462.14—2024)中的一般指标要求。

## **七、评审意见**

(一) 方案编制目的任务明确，地质资料依据充分，资源利用基本合理，可采储量计算基本正确。

(二) 方案确定的矿区开采面积、矿山生产规模合理，矿山服务年限正确。

(三) 方案依据的地质资料满足该矿编制的开采方案的要求，设计确定的矿山开拓运输方案、采矿方法适宜，开采工艺参数齐全，设计确定的采矿回采率均达到规范最低指标要求。

## **八、问题及建议**

1. 矿山建设、生产中须严格执行安全、生态保护等规定，矿山安全、环境保护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、水土保持、土地复垦等，按照各相应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执行，加强安全生产防范、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。

2.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
建议在后续勘查中加强工程地质与水文地质的勘察工作。

## 九、结论

该《方案》文字及图件基本齐全，编制内容基本符合《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〈矿产资源法〉实施衔接过渡期矿产资源勘查方案、开采方案评审工作的公告》要求，专家组同意通过本《方案》。

## 十、有关说明或申明

若方案申报单位提供评审的资料不真实，存在弄虚作假，所造成后果由方案申报人自行承担。此外，本方案是实施矿产资源开采利用的技术依据之一，不代替相关工程勘查设计。

专家组组长（签字）：

2026年5月31日

附件：《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沙湾市西戈壁安山岩矿(Ⅱ)-1号矿开采方案》评审专家组名单

**《中民怡生(新疆)板业有限公司沙湾市西戈壁安山岩矿(II)-1  
号矿开采方案》评审专家组成员名单**

姓名	专家组成员	专业	技术职称	签名
张书林	主审专家	采矿工程	高级工程师	张书林
王多生	审核专家	采矿工程	高级工程师	王多生
王庆明	审核专家	地质矿产	提高待遇高级 工程师	王庆明
黄铁栋	审核专家	水工环	高级工程师	黄铁栋